

蚌埠医学院文件

院字〔2013〕85号

关于成立蚌埠医学院卓越教师发展中心的通知

各处、室，各系、部，各直属部门、附属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院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成立“蚌埠医学院卓越教师发展中心”，与人事处合署办公。其职责如下：

- 一、设计师资队伍发展规划，研究卓越教师发展理论。
- 二、指导教师制定职业发展规划，组织教学竞赛、教学观摩和教学研讨活动。
- 三、关注教育教学发展动态，提供教学技能咨询服务。
- 四、选派教师赴国（境）内外高校、研究院（所）研修。
- 五、开展教师教学基本能力的评价与鉴定。
- 六、建立多媒体学习资源库，搭建教师网上交互学习平台。
- 七、开展教师职业道德教育督导，形成良好师德师风。
- 八、组织教学管理人员参加职业素养与职业能力提升培训。

